



菏泽面向社会选聘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申请人应于9月30日前携带专家申请表、单位推荐确认函等材料,前往市财政局报名

李潇 菏泽报道

9月24日,菏泽市人民政府新闻办主持召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清理复核及征集选聘新闻发布会,市财政局相关负责人参加发布会并答记者问。

记者从会上获悉,为更好发挥评审专家决策支撑作用,提高采购结果的公正性和公信力,目前,菏泽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清理复核工作已经全面展开,并通过市财政局官方网站、公众号、山东通等渠道,面向社会公开征集选聘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申请人应于9月30日前携带专家申请表、单位推荐确认函等材料,前往牡丹区中华路2626号市财政局8楼808室政府采购监管科报名,只要申报人员年龄不超过63周岁,且身体健康,能够正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那么无论是单位在职人员,还是已退休人员,都在申报的范围。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清理复核

本次清理复核主要面向全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的专家,包括因未参与培训、涉及投诉举报等情形被暂停抽取资格的入库



专家。本次清理活动截止到2024年10月25日,逾期未有效提交相关资料的,将停止其评审专家抽取资格。

社保信息。入库专家所在单位应当以缴纳社保的部门单位为准。

评审专业。近期,山东省新修订了评审专家专业分类目录,入库专家需结合自身从事工作,根据专业分类目录选择相应的评审专业,最多不超过3个。

职称资格。入库专家应当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并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或者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及同等专业技术类

业资格并在相关领域工作。

单位确认。入库专家所在单位应当对专家专业能力和道德品行等综合行为进行评价确认,并出具单位推荐确认函。

回避单位。入库专家应如实填写所在单位、兼职单位,三年内担任过董事、监事或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企业。这些信息将作为以后抽取专家时的回避依据。

另外,凡是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公共决策活动中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并受到相关管理部门处罚,或因个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专家,财政部门

核实确认相关信息后予以清理出库。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征集选聘工作

本次征集选聘工作面向全社会有意向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专业人才。

菏泽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马勇对征集条件进行了介绍,申请人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或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技术职业资格并在相关领域工作;熟悉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掌握申请评审专业相关的市场情况,能够胜任政府采购项目论证、评审、验收及咨询等相关工作;申请成为评审专家前3年内,未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公共决策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失信行为以及被解聘专家资格等情况;熟悉计算机操作,能够适应远程异地评审等电子化评审工作要求,独立、熟练完成评审工作等。

此次征集时间为9月9日—10月25日。申请人应于9月30日前携带专家申请表、单位推荐确认函等材料,前往牡丹区中华路2626号市财政局8楼808室政府采购监管科报名。市财政局将于10月13

日前后对所有申请人统一组织测评,测评通过后为申请人开设账号。

申请人完善信息提交后,市财政局10月25日前对申请人上报信息和材料进行集中初审确认,确认无异议后,报送山东省财政厅集中会审。

经过山东省财政厅审核入库的人员,即视为被选聘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在审核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应当在“山东政府采购网”评审专家库系统内签署专家个人承诺书,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制度办法。

山东省财政厅将于10月底前组织拟聘人员开展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培训及测试。通过测试的,赋予专家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抽取资格。

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科长魏波对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审的劳务报酬进行了介绍。评审时间不满3小时的,劳务报酬为400元/人;评审时间超过3小时后,每增加1小时增加100元/人(增加时间超过30分钟但不足1个小时的,按1小时计算;不足30分钟的,按50元/人计算)。评审时间需跨日的,从次日起的评审费用每人每小时按照100元支付。

菏泽召开返乡创业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

截至目前,菏泽市累计吸引50.9万人返乡创业就业,领办创办实体20.8万家

马璐璐 菏泽报道

9月23日,菏泽市召开返乡创业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梁惠民,市返乡创业服务中心主任张庆彪,市返乡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张九献出席并介绍相关情况。

据介绍,201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人社局牵头开展“归雁兴菏”返乡创业行动,创造性在外创设297家返乡创业服务站,出台返乡创业20条,建设孵化基地,探索形成了“人才回引、项目回归、资金回流”的返乡服务新模式。截至目前,菏泽市累计吸引50.9万人返乡创业就业,领办创办实体20.8万家,引进过亿元项目409个,逐步实现了从“劳务输出大市”向“返乡创业大市”的转变。建立上下联动、内外互通的组织推进网络。一是成立了全市返乡创业工作领导小组。不断强化组织领导和工作机制建设,为做好返乡创业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二是建设了一支专业化返乡创业工作队伍。2017年,在全国率先成立了正县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菏泽市返乡创业服务中心,专门为返乡创业人员提供专业化高效服务。三是建成了覆盖全国的返乡创业服务网络。在各大中城市创

设“返乡创业服务站”,聘任有热情、有威望、愿付出的菏泽籍成功人士,担任服务站站长,推介宣传家乡经济发展情况及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吸引在外老乡返乡就业创业。

形成全面配套、重点扶持的政策支持体系。一是制定返乡创业政策20条,为返乡创业人员建立了集创业支持、创业服务、创业保障“三位一体”的制度保障体系。二是创新开发金融支持优惠政策,设立“返乡创业承办银行”,在市农商银行开辟返乡创业金融服务绿色通道,开发“就业创业系列贷”,为符合条件的返乡人员分类别提供创业贷款,并在贷款利率上给予最大限度优惠,推动政府资源、金融资源、社会资源有效聚合。三是健全在外人才招引政策体系,出台了《菏泽市人才新政30条》,发布了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和管理等优惠政策,最大限度地鼓励在外菏泽人才返乡创业就业。

2024年,市委、市政府修订并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菏泽人才工作的若干措施》,构建了“人才引得来、留得住、用得好”的立体化政策支持。构筑精准施策、有效推进的项目服务机制。一是建立返乡创业信息库,结合菏泽市产业规划,定期向广大在外人员精准推介菏泽市产业项目信息。二是打造返乡创

业示范平台,在提升一站式服务上下功夫,制定了示范园区、示范平台评审认定办法。三是建立返乡创业项目跟踪服务制度,分县区成立工作专班,实施“一对一”跟踪服务,帮助解决手续办理、资源争取、人才招聘等“关键问题”,确保返乡项目顺利投产见效。

营造感召老乡、情系老乡的良好社会氛围。一是创新形式推介宣传。借助返乡创业服务站,市委、市政府连续多年在外举办返乡创业“双招双引”项目推介会,广泛动员在外菏泽老乡返乡创业。二是探索渠道协同联动。每年利用中秋、春节在外老乡返乡探亲契机,召开菏泽市返乡创业服务站站长座谈会、“归雁兴菏”新春茶话会,不断系牢乡情纽带、强化亲情情感。三是培育典型托举发展。助力返乡人才创业就业,培育一批优质返乡创业项目、一批返乡创业“明星”、一批高效运营的返乡创业服务站,让返乡人才讲好返乡创业发展故事。

下一步,市人社局将立足菏泽市实际,在招引返乡创业项目、凝聚返乡创业力量,加强服务站建设,优化返乡创业服务上创新发力,全面构建返乡创业就业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紧密融合、互为支撑的良好格局。

增强法治观念 共筑反邪防线

东明公安深入乡村大集开展反邪教普法宣传

张虹 菏泽报道
通讯员 张瑛君

氛围,从根本上铲除邪教滋生土壤。

同时,加强日常反邪教宣传,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内的学校、企业、村居、大集等,用好各种宣传阵地,教育引导广大群众争当反邪教的积极宣传者、自觉践行者、有力推动者,在全社会营造“反对邪教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勠力同心筑牢国家安全防线。紧密结合普法与反邪教宣传教育,有针对性地开展《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宣讲,筑牢群众反邪教思想堤坝,营造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活动现场,民警借助集会人流量大、人员集中等优势,采用接地气、喜闻乐见的方式为群众上了一堂生动活泼的教育课。“摆摊拉锯”释法、发放宣传彩页、醒目位置悬挂条幅、现场讲解互动等方式帮助群众充分认识宗教与邪教的不同,辨别邪教的本质特征及社会危害。引导广大群众反对邪教、崇尚科学、传播文明,对邪教歪理做到不听、不信、不传,并鼓励他们发现邪教线索及时举报,构建抵制和反对邪教的良好社会

赶大集是传统的民间习俗,也是乡村最具人文气息的“精神符号”,更是乡村最浓厚的烟火人情。东明县公安局菜园集派出所通过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进一步扩大覆盖面,使人民群众广泛知晓邪教的危害,高度警觉邪教的侵袭,提升了识别和抵制邪教的意识和能力,增强自觉防范意识和抵御邪教的能力,筑牢了坚实的社会反邪教防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